

襲休班警罪成 「佔旺畫家」監10天

稱遭警主動用面撞其手挨批 官：案底累累無悔意判囚最啱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杜法祖）案底累累的「佔旺畫家」潘運璿，繼日前因非禮中三女生罪被判囚後，昨日又因襲擊休班警長被裁定一項「普通襲擊」罪成，裁判官指被告未有反省，也沒有悔意，因此認為判囚是最適合的判刑方法，最後判其監禁10天。裁判官指潘的證供存有內在性不可能，受傷警長則誠實可靠。而潘因另一宗刑事恐嚇案件，早前亦被判囚3個月，其後上訴遭駁回，法官昨日就該宗刑事恐嚇案頒下判詞，指潘令圖書館職員及受害人受驚，原審定罪並無不妥之處，故維持原判。



▲綽號「畫家」的潘運璿，常赤膊上身在彌敦道「打薑」。

▲潘運璿（左眼流血者）於「佔旺」中，多次參與堵路並衝擊警方。

「熱狗」周敏認罪還押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杜法祖）熱血公民成員周敏（22歲）於去年9月1日人大常委會副秘書長李飛來港期間，到政改座談會會場及李下榻的君悅酒店附近示威，事後被控非法集結及拒捕。他早前承認兩項非法集結罪及被裁定拒捕罪成，還押至本月19日，以待索取社會服務令報告判刑。周昨日到高等法院申請保釋，法官指裁判官可能出於好心，想讓他嚐嚐入獄滋味。但既然裁判官下令索取社會服務令報告，便應批准周保釋候判，故准他以5,000元保釋至判刑當日。



■阻差辦公罪成的速遞員文志偉被判一年感化。

「佔電站」阻差速遞判感化一年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杜法祖）32歲速遞員被控去年10月15日非法「佔領」行動期間，爬上中環龍和道添馬公園變電站，拒絕依從警方指示，並踱步6分鐘才返回地面，且撥開警員雙手，更在被捕時反抗。速遞員早前被裁定阻差辦公罪成，昨日在東區裁判法院被判感化12個月。

無律師代表、自行抗辯的被告文志偉求情指，案發時未有任何定罪記錄，重犯機會低。文早前指自己是童軍領袖及紅十字會成年團成員，強調自己無做過阻差辦公的事，所以無悔意，更稱「如果我真係玩，就唔會阻咁少時間」。被告早前在觀塘被裁定刑事毀壞罪成，被判18個月感化，與此案感化令同期執行。



■涉在立會會議上向特首擲杯，被控普通襲擊罪黃毓民出庭預審。

黃毓民突稱再召證人向特首擲杯押後審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杜法祖）立法會議員黃毓民在去年的特首問答大會上，涉向特首梁振英擲玻璃杯。黃毓民早前被律政司檢控普通襲擊罪，案件昨日預審。黃毓民質疑控方未有披露全部資料予他，並在庭上直指從未見過普通襲擊案有26位證人，聲稱絕對是「政治檢控」。另外，黃毓民透露已聯絡當日的議員及官員作辯方證人，但暫未有回覆，要求再押後作第二次預審，案件最終押後至11月20日作第二次預審。

黃毓民昨日未有律師代表，揚言會繼續自辯。他投訴控方未有轉送所有文件予他，包括54項不被控方採用的證物。他聲稱，早前從控方的證物表中得知共有12項不被採用的證物，遂要求控方披露該些文件，因可能對辯方有利。但黃後來才知，不被採用的證物共有54項，質疑控方只披露當中的12項，對他不公平。黃續指此類簡單的普通襲擊案要傳召26名證人是不尋常，明顯是針對他的「政治檢控」。

控方：應黃要求才披露證物

助理刑事檢控專員黎嘉誼解釋，只要辯方要求，便會披露不被採用的證物，但不會主動交出該類證物，故控方已盡責地披露黃所要求的12項文件。

去年7月3日特首問答大會泛民離場抗議，會議一度暫停，正當休會期間泛民向講台前的梁振英高叫口號，場面混亂。黃毓民爬上議員桌上，向梁振英投擲文件，保安員立即制止。

另一端的陳偉業和陳志全則向梁投擲紙星星，以示對財委會主席吳亮星強行通過新界東北前期研究撥款的不滿，而黃毓民幾乎在同一時間，拿起議員席上的玻璃水杯擲向梁，玻璃杯在梁身後落地，碎片散落一地。特首辦隨即報警，中區警區重案組跟進調查。

無證女墮樓亡 母判監父緩刑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杜法祖）15歲無證英菲混血富家女今年4月在淺水灣豪宅寓所墮樓身亡，揭發其胞妹亦一直沒有出生登記。富家女菲藉母親在港逾期居留長達廿年，昨日在東區裁判法院被判即時監一年；而任職怡和保險香港區董事總經理的父親則就協助救護逾期居留及兩項違反《生死登記條例》，被判監禁8個月，緩刑兩年。

指兩人剝奪兩女權利行為自私

裁判官蘇惠德判刑時指儘管兩人對兩名女兒的愛是毋庸置疑，但他們剝奪兩女的權利，行為無疑是自私。

蘇官指女被告 Herminia P Garcia（53歲）在港逾期居留達20年，建立了不少本地聯繫亦不足為奇，故未可能構成減刑因素，需判即時監禁，否則會發出錯誤信息予隱藏的逾期居留者。

蘇官續指男被告 Nicholas Jason Cousins（57歲）邂逅 Garcia 時，她已逾期居留，及後兩人相戀並懷孕，作為父親的選擇有限，角色被動，故給予同情

判處緩刑。兩人的幼女聞判後情緒激動，與父親及親友相擁而泣。

辯方代表大律師蘇明哲昨日求情時指，長女 Blanca Pamela Cousins 墮樓身亡至今長達半年，但其一家的煩惱卻未有停止過，他們一家來往不同的法庭，仿如活在煉獄中，未來更要為長女的離去而出席死因聆訊。

母冀輪流坐牢能照顧幼女

蘇大狀續指案件令他們一家人的關係更密切，Garcia 更向社署職員透露，希望能與丈夫輪流坐牢，好有人照顧幼女。

案情指，菲籍的 Garcia 於1990年來港任職家傭，獲准在港逗留4年，但之後一直未有離港。1995年她邂逅由英國來港的 Cousins。他及後在職員資料中將 Garcia 填寫為「妻子」，好讓她能一同居於宿舍，並受惠於公司提供的醫療保險。兩人先後誕下兩名女兒，但一直未有為兩女作出出生登記。直至今年4月7日，15歲長女由淺水灣住所墮下身亡才揭發事件。



■墮樓無證英菲混血女的雙親手牽手出庭。

天台燒烤場無牌賣酒 警放蛇拘負責人



■在工廈天台燒烤場搜獲的酒精飲品。



■燒烤場負責人涉無牌賣酒被捕。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杜法祖）警方昨晚派員喬裝顧客「放蛇」，揭發大角咀一個開設於工廈天台的燒烤場無牌賣酒，拘捕一名負責人，並檢獲約值5,000元的酒精類飲品。

被捕男子姓陳，32歲，涉嫌「無牌售賣酒類飲品」及「無牌藏有酒類飲品可作供應用途」兩罪，連人與證物被帶署扣查。

現場為通州街101號一工廠大廈的天台，開設有一個燒烤場。警方消息稱，旺角警區牌照管制組及雜項調查隊根據線報調查後，懷疑該個設在工廈天台的燒烤場有人無牌賣酒，遂部署行動取締。

前日傍晚，警方派員喬裝顧客到上址光顧「放蛇」，發現該處有人無牌賣酒，遂當場拘捕一名33歲負責人。行動中，警方共檢獲約40罐啤酒及兩個燒烤爐，總值約5,000元。

旺角警區牌照管制組陳曉曉督察表示，初步調查相信無牌賣酒燒烤場存在大約三四個月。警方近期亦接獲投訴，指這個涉嫌無牌賣酒的場所引致區內出現環境衛生問題。警方非常關注區內無牌賣酒情況，因會對該區治安、公眾安全構成威脅，尤其在工廠大廈內，警方會繼續採取針對性行動打擊無牌賣酒，並呼籲市民勿光顧這些無牌賣酒的場所。

與老夫爭執失控 少妻圖攬子蹈海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杜法祖）西貢井頭村一對年齡相距22載的老夫少妻，昨夜晨疑因感情問題爭吵，妻一怒之下抱子離家並揚言會攬子到碼頭蹈海輕生。警方接報大舉派員到三杯酒碼頭搜索，幸終安全尋回女事主兩母子，將他們同送院檢驗。

事發在西沙路井頭村一間村屋，住有一對老夫少妻，夫婦育有一子現年3歲。昨夜晨2時許，年齡相差22載的夫妻在家中疑因感情問題爭執，34歲姓袁少妻一怒之下抱同3歲大稚子離家，並揚言到三杯酒碼頭自殺，56歲姓許丈夫大驚馬上報警求助。警方接報派員到三杯酒碼頭搜索，迅即發現

女事主及其3歲大稚子，當時兩母子均安全沒有受傷，由於母親情緒不穩，兩母子同被送院檢驗。

警員於現場沒有檢獲遺書，初步調查相信事件無可疑，懷疑女事主因感情問題不開心，案件列作「企圖自殺」處理。

防止自殺求助熱線

- 社會福利署熱線 2343 2255
- 撒瑪利亞會24小時多語服務 2896 0000
- 香港撒瑪利亞防止自殺會 2389 2222
- 生命熱線 2382 0000
- 東華三院芷若園熱線 18281



■涉高買的「黃絲」歌手龍小菌獲撤控，但需簽守行為。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杜法祖）「黃絲」女歌手龍小菌本年6月在康怡廣場永旺百貨，將貨物放進手推車推出收銀處沒有付款，直接將貨物放進環保袋，然後離開超市。她被控盜竊罪，昨日終獲控方撤銷控罪，並以簽守行為為形式解決案件。她須自簽1,000元及守行為12個月。

案情指27歲的龍小菌當日將一盒莓果、一包香腸、一盒番茄、一包菌類及一包菜，總值125元的貨物放在手推車內，並在沒有付款的情況下離開超市。超市職員截停她並報警台求助，她在警誡下保持沉默。

龍昨日離開法庭時指自己當日身體不適，過於疲倦才會一時「大頭蝦」。她亦在個人Instagram內撰文感謝家人、朋友及其代表大狀楊岳橋的支持及信任，又感謝控方信任她只是忘了付款。

龍小菌目前是香港大學中文系碩士生，她曾在前年加盟英皇教育擔任兼職中文導師，任教中四至中六學生。她之前轉戰歌壇追夢，並以蒙面女歌手形象出現。



■揚言自殺婦人被警員尋回後抱子入院檢驗。

龍小菌高買獲撤控 自簽守行為